

证券代码：830962

证券简称：科德威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哈尔滨科德威冶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9年7月16日，哈尔滨科德威冶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哈尔滨科德威冶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哈尔滨科德威冶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次股权激励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权激励及股票发行等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现有股东的认定

现有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7月11日。

（二）现有股东行使/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具体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公司章程对

优先认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科德威《公司章程》未对优先认购权作出规定，因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之规定，现有股东享有对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截至《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出具之日，公司现有股东已出具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声明。

（三）现有股东缴款时间：

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

（四）其他相关事项： 无。

二、本次股票发行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 1,527,600 股（含 1,527,600 股），股票认购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0 元，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680,360.00 元（含 1,680,360.00 元）。本次股票发行新增投资者 8 名，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要求的投资者。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的相关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数量 (股)	认购价格 (元/股)	认购方式	认购金额 (元)
1	付晓明	1,182,000	1.10	现金	1,300,200.00
2	刘建存	27,300	1.10	现金	30,030.00
3	李明权	181,800	1.10	现金	199,980.00
4	刘立强	27,300	1.10	现金	30,030.00
5	张国铁	27,300	1.10	现金	30,030.00
6	刘长华	27,300	1.10	现金	30,030.00
7	果玉洁	27,300	1.10	现金	30,030.00

8	殷利铭	27,300	1.10	现金	30,030.00
	合计	1,527,600			1,680,360.00

(二) 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 1、缴款起始日：2019年7月19日（含当日）
- 2、缴款截止日：2019年7月31日（含当日）

(三) 认购程序

投资者应于2019年7月19日（含当日）至2019年7月31日（含当日）期间，依据与公司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约定，将认购款项全额缴至公司缴款专用账户，并将汇款底章扫描件发送电子邮件至邮箱：546079908@qq.com 或传真至0451-84348469 或经公司认可的其他发送方式。

(四) 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2019年8月1日前，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田地支行

户名：哈尔滨科德威冶金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500020129006714173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资金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汇款人应与投资人为同一人，不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汇款用途填写“科德威投资款”。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 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二) 认购人存入或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其《股份认购协议》确认的认购股份不一致的，以认购协议确认的认购股份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回；

(三) 认购人在将认购资金存入或汇入股票发行人指定账户一个工作日后，

或在 2019 年 8 月 1 日前（含当天）公司尚未与认购人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人的情况，请认购人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五、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姓名：龚靖雯

（二）电话：0451-84134818

（三）传真：0451-84348469

（四）联系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迎宾路集中区滇池路 17 号

哈尔滨科德威冶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6 日